

南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 其他 發 司 報 員 家 數	其 公 行 薪 酬 委 會 成 員 家 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考試及 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 計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黃東榮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陳肇隆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黃俊評	✓		✓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4：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南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1年05月31日至114年05月30日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黃東榮	5	0	100%	
獨立董事	陳肇隆	4	1	80%	
獨立董事	黃俊評	5	0	100%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主要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預計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會議，審議審計委員會之職權主要包含：

- (1)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2)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3)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4)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5)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6)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 (7) 法規遵循。
- (8) 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 (9) 申訴報告。
- (10) 防止舞弊計畫及舞弊調查報告。
- (11) 資訊安全。
- (12) 公司風險管理。
- (13)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14)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15)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6) 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 (17)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及程序(包含財務、營運、風險管理、資訊安全、外、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審查公司稽核部門、簽證會計師及管理層之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參考2013年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 發布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的整合性架構(Internal Control-Integrated Framework)，審計委員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 屆次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 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二屆第四次 審計委員會 112.03.15	討論事項： 一、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案。 二、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三、修訂公司章程案。 四、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案。 六、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2.03.15)：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V V V	
第二屆第五次 審計委員會 112.05.09	討論事項： 一、一一二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2.05.09)：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第二屆第六次 審計委員會 112.08.08	討論事項： 一、一一二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二、修訂公司內控制度案。 三、台灣母公司背書保證額度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2.08.08)：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V V	
第二屆第七次 審計委員會 112.11.06	討論事項： 一、一一二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二、台灣母公司背書保證額度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2.11.06)：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V	
第二屆第八次 審計委員會 112.12.27	討論事項： 一、本公司113 年度稽核計畫。 二、本公司113 年度營運計畫 三、台灣母公司背書保證額度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2.12.27)：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V	